

股票代码：000828  
债券代码：112043

股票简称：东莞控股  
债券简称：11 东控 02

公告编号：2016—035

##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会董事 6 名，实际到会董事 6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作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授权期限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顺利推进和实施，提请股东大会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授权期限，延长至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除延长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授权期限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因控股股东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之一，“广发

东控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认购人包括公司董事，关联董事尹锦容、梁翼区、张庆文对本议案回避表决；3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董事会无法形成决议，因此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东莞控股关于延长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授权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8）。

二、以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星期三）下午 2 点 50 分，在东莞市东城区莞樟大道 55 号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审议的内容如下：

1、《关于发起设立商业保理公司的议案》；

2、《关于延长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授权期限的议案》。

《东莞控股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39）。

特此公告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30日